

附件 2

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救灾和水利救灾资金(防灾减灾
第十批) 分配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乡镇	资金名称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	金额	备注
1	织箕镇	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救灾和水利救灾资金(防灾减灾第十批)	1. 农业自然灾害防灾、救灾和恢复农业生产所需的物资材料及服务补助； 2. 农业生物灾害防治和恢复农业生产所需的物资材料及服务补助。(根据《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》 第七条规定范围执行)	降低台风“桦加沙”“麦德姆”对农业生产的影响，支持做好农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3	
2	程村镇				31	
3	溪头镇				35	
4	上洋镇				19	
5	沙扒镇				18	
6	儒洞镇				16	
7	塘口镇				9	
8	新墟镇				7	
合计					148	